

河海大学文件

2019 2

关于印发《河海大学博士研究生申请-考核制 招生工作的办法（试行）》的通知

:

(2013 1)

-

2019 1 2

2019 1 2

附件

河海大学博士研究生申请-考核制招生工作的办法（试行）

一、招生原则

二、申请条件

6 6

2 3

3.

1.

4.

IELTS 6.0 TOEFL 80 120 VSK PETS5 : CET-6 425

三、工作程序

1

2

3

4

5

6

7

8

5

3

四、其他

10%

五、本办法自 2020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开始执行，由研究生院负责解释。